

彰化縣青年創業獎勵補助常見申請問題 Q&A

- 一、「創業圓夢類」和「地方深耕類」之差別為何？..... 2
- 二、個人可以同時申請「創業圓夢類」和「地方深耕類」嗎？ 2
- 三、是否有限定哪些產業類型才能申請「創業圓夢類」補助？ 3
- 四、創業圓夢類的補助項目有包含營運所需的機具設備嗎？..... 3
- 五、若今年已滿 45 歲是否還能夠申請獎勵補助？ 3
- 六、如果已經申請其他政府機關之補助，還可以申請本補助嗎？.. 3
- 七、如要申請創業圓夢類必須具備 30 小時創業輔導相關課程的時數，請問所謂創業輔導相關課程有哪些，縣府如何認定？ 3
- 八、今年縣府有開設那些創業輔導課程協助想申請創業補助的民眾取得時數資格呢？ 4
- 九、何時可以開始申請補助？ 6
- 十、有關提報補助之計畫，對於計畫執行期間有無規定？ 7
- 十一、提報補助申請計畫後，計畫的審查機制為何？ 7
- 十二、核定補助經費後，為何要簽訂契約？ 7
- 十三、撥款方式為何？ 8
- 十四、經縣府審查獲補助後，有無其他規定或應配合事項？ 8
- 十五、計畫執行過程中如果發現有執行困難的項目，或是有不可抗力之原因，是否可以變更計畫內容或是延長計畫執行期間？.. 9
- 十六、什麼樣的狀況會造成已獲核定補助款會被收回？ 9
- 十七、計畫執行完成後 30 日內必須檢附哪些資料辦理核銷？ 10

一、問：「創業圓夢類」和「地方深耕類」之差別為何？

答：

(一) 創業圓夢類：

1. 說明：協助想創業的青年能夠有充裕的創業資金，加以運用在創業初期所需的各項開銷補貼，包含創業顧問諮詢、產品開發材料、設計、包裝、廣宣、網站架設、機械及設備(限購置耐用年限 2 年以下且金額未達 1 萬元之機械及設備)、辦公室租賃(以租賃契約覈實支付，並以補助 6 個月為限)等項目。
2. 補助對象及金額：設籍本縣 18 歲以上 45 歲以下，且須於申請日前 3 年內參與本府或中央各部會自辦、委辦之創業輔導相關課程達 30 小時以上之青年，每人最高補助 30 萬元整。

(二) 地方深耕類：

1. 說明：鼓勵創業成功的青年或是團體，於本縣內舉辦創業講座、交流座談或創意市集等促進創業青年交流或產品行銷等具有公益性質的活動，也讓青年在創業過程中能夠彼此分享創業心路歷程。
2. 補助對象及金額：
 - (1) 設籍本縣 18 歲以上 45 歲以下之青年，每人最高補助 3 萬元整。
 - (2) 依法立案之民間團體，且團體組織章程訂有與從事青年事務相關之任務規定，每案最高補助 10 萬元整，同一年度最多補助 2 案為限。
 - (3) 教育部所轄之各級國立大專院校及經教育部核准立案之各級私立大專院校，每案最高補助 10 萬元整，同一年度最多補助 2 案為限。

二、問：個人可以同時申請「創業圓夢類」和「地方深耕類」嗎？

答：個人申請者，如已獲本補助，不得再重複申請同類補助項目，例如獲「創業圓夢類」補助者，雖不得再另提計畫申請「創業圓夢類」補助，但仍可申請「地方深耕類」；反之亦同。

三、問：是否有限定哪些產業類型才能申請「創業圓夢類」補助？

答：於彰化縣境內從事文化創意、手工及製造產業、農業產銷及地方特色服務等領域者皆可提創業計畫向本府申請「創業圓夢類」補助。

四、問：創業圓夢類的補助項目有包含營運所需的機具設備嗎？

答：創業圓夢類的補助項目包含創業顧問諮詢、產品開發材料、設計、包裝、廣宣、網站架設、機械及設備、辦公室租賃等項目，其中營運所需的機具設備僅限購置耐用年限 2 年以下且金額未達 1 萬元之機械及設備，各項設備耐用年限可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告之什項設備分類明細表。

五、問：若今年已滿 45 歲是否還能夠申請獎勵補助？

答：依司法實務見解，所稱一定歲數以下者，係指當日剛滿該歲數及未滿該歲數之人，並不包括已滿該歲數者，因此以申請日為主，如申請當日申請人適滿 45 歲，則符合申請資格，若申請當日，申請人已超過 45 歲，即未符合申請資格。

六、問：如果已經申請其他政府機關之補助，還可以申請本補助嗎？

答：申請者向本府提報之補助申請計畫，如果該計畫同時已經申請其他政府機關之補助，仍可申請本補助，但已獲補助之同一項目不再補助。

七、問：如要申請創業圓夢類必須具備 30 小時創業輔導相關課程的時數，請問所謂創業輔導相關課程有哪些，縣府如何認定？

答：舉凡自 107 年起曾參加縣府、勞動部、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行政院新創基地所舉辦的創業研習課程，並取得研習時數證明，經本府審查由申請者提出之研習時數中，與創業準備、財務管理、行銷策略、資源運用及創業技能相關之課程時數達 30 小時以上，即具備申請資格。上述研習時數僅限實體課程時數。

八、問：今年縣府有開設那些創業輔導課程協助想申請創業補助的民眾取得時數資格呢？

答：今(110)年度縣府將陸續開辦青年圓夢創業學堂、彰化農客松-青農就創業講座、網路新經濟就創業學堂及女力展翅就創業促進課程等，共計 19 班，課程內容包括創業準備、財務管理、行銷策略以及創業資源運用等創業重點項目，並邀請各領域實務界講師指導學員創業所應具備的專業技能，包含創業必須的電商平台銷售與網路直播行銷等技巧，藉此培養創業者一定創業基礎概念與能力，有助於提高日後創業成功率。各計畫說明如下：

(一) 青年圓夢創業學堂計畫：開辦「電子商務暨社群行銷組」、「餐飲服務暨經營管理組」及「門市經營暨鋪貨管理組」等組別課程各 2 班，總計 6 班，時數總計 30 小時(另含半天參訪課程)，預計於 4 月至 10 月辦理。課程內容如下：

1. 電子商務暨社群行銷組(預計辦理 2 班)：

(1)創業基礎課程(12 小時)：創業法規與趨勢、政府資源(含說明勞動部微型創業鳳凰貸款)、稅務與商業法規、智慧財產、故事行銷與品牌策略、創業資金規畫、成功創業經驗分享。

(2)專業課程(18 小時)：行動購物的發展趨勢、電商平台的類型與選擇、行動購物的消費族群分析、數位行銷工具操作應用實務等。

2. 餐飲服務暨經營管理組(預計辦理 2 班)：

(1)創業基礎課程(12 小時)：創業法規與趨勢、政府資源(含說明勞動部微型創業鳳凰貸款)、稅務與商業法規、智慧財產、故事行銷與品牌策略、創業資金規畫、成功創業經驗分享。

(2)專業課程(18 小時)：餐飲市場解析、自營與加盟優劣分析、顧客管理、促銷及提升業績技巧。

3. 門市經營暨鋪貨管理組(預計辦理 2 班)：

(1)創業基礎課程(12 小時)：創業法規與趨勢、政府資源(含說

明勞動部微型創業鳳凰貸款)、稅務與商業法規、智慧財產、故事行銷與品牌策略、創業資金規畫、成功創業經驗分享。

(2)專業課程(18小時):進貨鋪貨動線設計、門市場地規劃、產品品質管理與售後服務。

(二)農客松-青農就促進計畫:預計開辦無毒有機青創班及休閒農業青創班等2班,每班上課9天,每班招生30人,研習時數總計48小時(另含1天參訪課程),預計於6月至9月辦理,課程內容如下:

1. 農業技術與方法(18小時):農業產業概論、有機農法概論、栽培技術與實務、土壤與肥料、病蟲害管理與診斷技術、無毒友善農業技術及方法。
2. 農業創業經營與管理(18小時):農企業經營管理、農產品加工、農業成本分析與利潤、銀行貸款、投資計畫、小農農業經營與管理及田園與休閒結合商機經營等。
3. 農產品創新銷售模式(12小時):包裝設計與行銷、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FB及LINE行銷等。

(三)女力展翅就創業促進計畫:開辦「電電商平台培訓班」、「直播達人創意班」及「婚禮新娘秘書培訓班」等班別各1班,總計3班,時數總計48小時(另含1天參訪課程),預計於8月至11月辦理。課程內容如下:

1. 電商平台培訓班:

- (1)創業基礎課程(12小時):創業相關法規說明、政府資源說明(含勞動部微型創業鳳凰貸款)、品牌設計與行銷策略、創業資金規劃、產品銷售與行銷規劃及成功創業經驗分享。
- (2)專業課程(36小時):如網拍經營、電子商務解析與實務分享、line@2.0的行銷術、Line貼圖創意設計、一頁式廣告行銷實作、客製化電商平台設計、電商平台銷售經營、商品美編設計。

2. 直播達人創意班：

- (1)創業基礎課程(12 小時)：創業相關法規說明、政府資源說明(含勞動部微型創業鳳凰貸款)、品牌設計與行銷策略、創業資金規劃、產品銷售與行銷規劃及成功創業經驗分享。
- (2)專業課程(36 小時)：網拍經營暨網路免費資源運用、社群行銷直播技巧、line@2.0 的行銷術、Line 貼圖創意設計、一頁式廣告行銷實作、境外批貨流程及網路批貨網、商品美編設計。

3. 婚禮新娘秘書培訓班：

- (1)創業基礎課程(12 小時)：創業相關法規說明、政府資源說明(含勞動部微型創業鳳凰貸款)、品牌設計與行銷策略、創業資金規劃、產品銷售與行銷規劃及成功創業經驗分享。
 - (2)專業課程(36 小時)：新娘及新郎造型設計、快速變化眼妝技巧、快速眉型彩妝技巧、美甲基礎護理技巧、水晶甲造型技巧、婚紗拍攝實務技巧、影像婚紗實務設計。
- (四) 網路新經濟就創業輔導計畫：預計開辦 8 梯次，每梯次上課 2 天，每梯次招生 30 人，研習時數總計 12 小時，預計於 6 月至 9 月辦理，課程內容如下：
1. 講座課程(9 小時)：網路新經濟介紹、各電子商務平台、虛擬社群經營與網路行銷、打造網路行銷品牌、網路新創家心得分享。
 2. 實作課程(3 小時)：產品形象設計、產品包裝設計、產品之網路行銷文案設計、產品攝影教學，協助學員將自有產品塑造為獨一無二且具特色之商品，使其得以在市場上脫穎而出。

九、問：何時可以開始申請補助？

答：自 109 年 7 月 9 日起開始受理計畫申請，並以每 3 個月為一期辦理計畫審核作業。110 年彰化縣政府青年創業獎勵補助收件及審查作業期程可至彰化縣政府勞工處網站

(<https://labor.chcg.gov.tw/00home/index1.asp>)-青年創業獎勵補助專區下載。

十、問：有關提報補助之計畫，對於計畫執行期間有無規定？

答：補助計畫執行期程以本府核定補助名單時一併公告，「創業圓夢類」依核定計畫期程辦理，「地方深耕類」補助計畫執行期程以1年為限。

十一、問：提報補助申請計畫後，計畫的審查機制為何？

答：申請者向本府提報補助申請計畫後，申請計畫審查程序分為「資格審查」及「計畫審查」2階段，說明如下：

- (一)資格審查：申請者向本府提報補助申請計畫後，即由業務承辦單位針對申請人補助資格及所附資料進行資格審查，如有資格不符，或所附資料有缺漏或不齊備之情形，將通知申請人補正，經本府通知後未於10日內補正者，將視同資格審查不通過，申請案不予受理。
- (二)計畫審查：資格審查通過後，將由業務單位及評審小組依據申請計畫的內容、計畫執行方式、財務規劃與總體效益等項目進行評審。

十二、問：核定補助經費後，為何要簽訂契約？

答：

- (一)有關「彰化縣政府促進青年結合在地特色資源留鄉返鄉進鄉創業及參與多元文化補助作業要點」第10點規定獲補助者須與補助單位(即縣府)辦理簽約作業，此處所稱之簽約即是指簽訂「行政契約」。
- (二)所謂行政契約是指，補助款發放之條件皆由補助機關單方決定，由申請人提出申請，經補助機關核准後，由補助機關與獲補助者所簽訂之契約。
- (三)簽訂行政契約之用意在於，補助機關核准補助予特定補助者係行政處分行為，且該行政處分僅係賦予受補助者資格及決定補助之比例，至於補助機關與獲補助者雙方間的權利義務則須藉由簽訂行政契約加以約束，以保障雙方權益。

十三、問：撥款方式為何？

答：

- (一)申請「創業圓夢類」者，經核定予以補助金額10萬元(含)以上者，須於完成簽約作業後10日內，檢具領據及核定函影本向本府請款，經本府審核無誤後，即先撥付補助款總額30%，其餘剩餘補助款則於計畫執行完成後30日內，由獲補助者向本府請款，經本府審核無誤後始撥付。
- (二)申請「創業圓夢類」者，經核定予以補助金額10萬元以下者，應於計畫執行完成後30日內，由獲補助者向本府請款，經本府審核無誤後始撥付補助款。
- (三)申請「地方深耕類」者，應於計畫執行完成後30日內，由獲補助者向本府請款，經本府審核無誤後始撥付補助款。

十四、問：經縣府審查獲補助後，有無其他規定或應配合事項？

答：

(一)補助計畫執行期間應配合事項：

1. 獲補助者因執行計畫而辦理記者會、產品發表會及其他廣宣活動時，應於活動開始14日前通知縣府，並於文宣適當位置標明「彰化縣政府補助」之字樣。
2. 獲補助者應配合出席本府舉辦之各項活動及成果發表會或其他相關會議。
3. 獲補助者執行計畫期間如有僱用人員，應遵照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要求，注意性別平衡，落實兩性友善職場之觀念與作為，且不得有就業歧視之情事，並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辦理。

(二)補助計畫執行完成後應配合事項：

1. 獲補助者應於受本府補助完成創業後一年內，於每季提報經營情形(含每月營收、人員僱用、經營項目)，以作為縣府業務執行與政策擬定之參考。
2. 縣府及縣府授權之人基於非營利目的，得無償使用獲補助者於執行本計畫所產生之成果資料，如成果報告書、照片、廣宣短片拍攝(包含影像紀錄、微電影、紀錄片等)、文宣資料及其他相關成果等之著作財產權，以作為本府推動相關業務之參考運用依據。

十五、問：計畫執行過程中如果發現有執行困難的項目，或是有不可抗力之原因，是否可以變更計畫內容或是延長計畫執行期間？

答：(一)經核定之計畫如果因執行困難有變更計畫之必要時，應先向本府敘明變更計畫之原因及內容，經本府同意後才能變更執行，如果是因為不可抗力事件未能於事前提報者，至遲應於不可抗力原因消滅後 10 日內向本府申請計畫變更。

(二)獲補助者如因上述原因認定計畫無法於契約期間完成者，應於契約執行期間終止前，敘明變更理由及項目，報本府同意後，才能延長計畫執行期間；但延長計畫期間最長以 3 個月為限。

十六、問：什麼樣的狀況會造成已獲核定補助款會被收回？

答：於計畫執行期間，本府得不定時派員訪查補助對象之辦理情形，發現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即通知限期改善；不能改善或屆期未改善者，將視情節終止補助案並重新檢討補助額度，或撤銷或廢止一部或全部補助，並追繳已撥付之補助經費：

- (一)妨礙或拒絕本府訪查。
- (二)無法依原核定期間及計畫內容執行，且未報經本府同意者。
- (三)未依規定繳交執行資料、成果報告或內容不實、品質不良。
- (四)有延遲核銷經費、浮報經費等情況。
- (五)申請人或團體以不實資料申請補助，經查證屬實。
- (六)其他違反法令禁止或本要點之情事。

十七、問：計畫執行完成後 30 日內必須檢附哪些資料辦理核銷？

答：(一)核銷資料包含成果結案報告(含電子檔光碟片 1 份)、經費支出明細表、領據、指定匯入帳戶存摺封面影本、本府核定函影本，以上這些相關資料皆可至彰化縣政府勞工處網頁下載。

(二)若補助金額是 10 萬元(含)以上者，除了須檢附上述的核銷資料外，需另外依據上述經費支出明細表，檢附各經費項目的支出憑證(即收據、統一發票等明細)。